**2019年新闻与传播学院**

**申请审核制和硕博连读博士招生工作细则**

根据《2019年暨南大学博士学位研究生（大陆生）招生简章》，结合学科特点，为做好我院2019年博士申请审核制和硕博连读招生工作，特制定如下工作细则。

一、培养目标

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掌握本学科坚实的基础理论和系统深入的专门知识，具有独立从事科学研究工作的能力，在科学和专门技术领域做出创造性成果的高级专门人才。

二、领导机构

学院成立研究生招生领导小组，负责研究生招生的统筹工作。专业点成立材料审核和复试工作小组，负责对申请人员的材料进行审核和面试工作。

三、报考基本条件及审核条件

（一）报考基本条件及报考时间

参见《2019年暨南大学博士学位研究生（大陆生）招生简章》。

（二）招生对象

1、申请审核制：面向符合报考条件的应、往届学术型硕士，录取类别为非定向全日制。不接受专业学位与同等学力考生报名。

在职人员报考，复试时需提交工作单位出具的同意辞职证明。如被录取，须辞去原单位工作，并在规定时间内将人事档案转入我校，全脱产学习。否则，取消录取资格。

2、硕博连读：面向符合报考条件的暨南大学新闻传播学一级学科各专业的非定向全日制学术型硕士在校生，录取类别为非定向全日制。具体要求见暨研﹝2011﹞66号文（自研招网下载中心下载）。

（三）科研审核条件

在符合《2019年暨南大学博士学位研究生（大陆生）招生简章》相关要求前提下，报考新闻传播学专业的申请审核制和硕博连读申请人，还需符合以下条件：

2014年以来，在CSSCI来源期刊（不含扩展版）或高层次外文学术期刊至少公开发表1篇5000字以上的学术论文（不包括会议综述、人物访谈等非学术性文章），且文章的署名为独立作者或第一作者，或其导师第一作者、本人第二作者。

本专业在材料初审时，只受理符合以上条件的申请人材料。在此基础上，申请人的其他相关材料作综合考察参考。

四、材料审核

1、学院将根据招生简章，在学校规定时间内，组织本专业不少于7位专家对符合基本条件的申请材料进行外语水平、专业素质、研究潜力三个方面的审核、评分，并按得分高低确定复试名单。复试人数与录取人数比例原则上不超过2:1。

2、材料初审时，“研究潜力”方面的得分按如下原则计算并按百分制折算最终得分：

（1）《新闻与传播研究》、《现代传播》、《新闻大学》、《国际新闻界》以及SSCI、A&HCI论文，每篇计200分，其他CSSCI期刊论文每篇计100分；

（2）申请人为论文独立作者计100%，第一作者计80%，第二作者（导师第一作者）计60%。

3、审核成绩及格要求。每个方面审核成绩不得低于80分，审核总成绩不得低于240分。否则，不予通过。

五、复试与拟录取

（一）复试

1、复试采取面试形式。

2、每位考生复试时间原则上不少于30分钟，其中考生用PPT进行15分钟学术情况汇报（包括用英语进行不少于2分钟的自我情况介绍）。

3、学院组织不少于7位专业导师对考生进行面试，独立评分，去掉最高与最低分，再计算平均分。

（二）成绩与拟录取

1、材料审核成绩与复试成绩权重分别为50%。

2、复试人数与录取人数比例原则上不超过2:1。经学校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批准，可适当扩大。

3、以专业为单位，按材料审核成绩与复试成绩相加后的总成绩排序确定拟录取名单。

4、其他事宜请详见暨南大学研招网http://yz.jnu.edu.cn/。

 新闻与传播学院

 2018年11月7日